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函

地 址：106 台北市光復南路 630 號 2 樓

承辦人：馮業威

電 話：02-2709-3880 分機 129

傳 真：02-2709-2339

E-MAIL：89@taipeifilmcommission.org

地址：11103 臺北市中山北路五段 250 號

受文者：銘傳大學 廣告策略行銷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06 月 19 日

發文字號：文基(107)電委字第 404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2018「MOD 微電影暨金片子創作大賽」活動海報、傳單

主旨：敬請協助公布 2018「MOD 微電影暨金片子創作大賽」活動訊息，鼓勵民眾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台北市電影委員會為培育數位影音創作與電影藝術人才，特辦理本活動獎勵國人及國內青年學生從事數位影音創作，並鼓勵利用 MOD 平台發表作品。
- 二、參加對象及資格限制
 - (一) 社會組與金片子組參賽資格：個人或團體組隊，其報名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應為中華民國之國民。
 - (二) 校園組參賽資格：個人或團體組隊，其報名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應為下學期仍在學之中華民國大專院校(含研究所)或高中職學生。
- 三、影片主題不限。徵件期間由即日起至 107 年 9 月 1 日。
- 四、獎項與獎額
 - (一) 不分組別共同角逐首獎 100 萬元、中華電信合作獎 100 萬元、愛爾達劇本合作獎 80 萬元、企業倫理普拉斯獎頒給三名得獎者，獎金分別為 10 萬、6 萬、4 萬元、4K 影片特別獎 20 萬元、最佳動畫獎 5 萬元。
 - (二) 社會組：優選 2 隊，獎金各 12 萬元；佳作 2 隊，獎金各 4.5 萬元；入圍 7 隊，獎金各 5000 元。

(三) 校園組：優選 2 隊，獎金各 8 萬元；佳作 2 隊，獎金各 2.5 萬元；
入圍 7 隊，獎金各 5000 元。

(四) 金片子組：優選 2 隊，獎金各 7 萬元；佳作 2 隊，獎金各 2 萬元；
入圍 7 隊，獎金各 5000 元。

(五) 觀眾票選獎 5 萬元；最佳表現學校 3 萬元、最佳指導老師 2 萬元；
最佳潛力獎 1 隊，獎金 1 萬元。

(六) 最佳男演員、最佳女演員、最佳劇本各 1 名，獎金 1 萬元。

五、詳細資訊請參閱活動官網 <http://mod.cht.com.tw/microfilm/>。

六、敬請貴單位公布訊息。

正本：全國縣市政府文化局，電影館，影視相關公、協會，大專院校文學、電影及傳播相
關科系、研究所

副本：本會台北市電影委員會

執行長 鍾永豐